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集团 公告编号:2025-067

#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及职工代表大会,顺利换届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3日以微信、电话和口头方式发出,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提前通知时限的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马前程先生以视频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尹巍先生主持,拟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暨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尹巍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暨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徐正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董事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 序号 |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 主任委员 | 委员会成员 |
|---|---|---|---|
| 1 |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 尹巍 | 尹巍、李立峰、陈毅敏(独立董事) |
| 2 |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 陈琪 | 陈琪(独立董事)、陈毅敏(独立董事)、周苏娇 |
| 3 |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陈毅敏 | 陈毅敏(独立董事)、毛美英(独立董事)、陶开江 |
| 4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 毛美英 | 毛美英(独立董事)、陈琪(独立董事)、马前程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董事长尹巍先生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徐正辉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总裁徐正辉先生提名,并经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楚瑞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尹巍先生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世海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陈世海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为更好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蔡婷婷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蔡婷婷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婷婷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全面负责内部审计部的相关工作,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3、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特此公告。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集团 公告编号:2025-068

#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与同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5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以及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目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会成员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成员如下:

1、非独立董事:尹巍先生、徐正辉先生、李立峰先生、马前程先生、周苏娇女士

2、独立董事:毛美英女士、陈毅敏先生、陈琪女士

3、职工代表董事:陶开江先生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且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 序号 |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 主任委员 | 委员会成员 |
|---|---|---|---|
| 1 |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 尹巍 | 尹巍、李立峰、陈毅敏(独立董事) |
| 2 |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 陈琪 | 陈琪(独立董事)、陈毅敏(独立董事)、周苏娇 |
| 3 |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陈毅敏 | 陈毅敏(独立董事)、毛美英(独立董事)、陶开江 |
| 4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 毛美英 | 毛美英(独立董事)、陈琪(独立董事)、马前程 |

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总裁:徐正辉先生

2、财务负责人:楚瑞明先生

3、董事会秘书:陈世海先生

4、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李婷婷女士

5、证券事务代表:蔡婷婷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资格,能够胜任所担任岗位职责的要求。

聘任财务负责人及内部审计负责人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陈世海先生、证券事务代表蔡婷婷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前所信质路28号

联系电话:0576-88931163、88931165

传真:0576-88931165

电子邮箱:xinzhi@chinaxinzhi.com

四、部分董事、监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喻瑶先生、独立董事周岳江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也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前述人员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2、公司已于2025年11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会议及2025年12月3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公司调整组织架构,《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第五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在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陶开江先生、周彪先生、梁军先生离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前述人员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上述离任董事、监事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积极履行职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日

附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1、非独立董事简历

尹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年4月出生,加拿大麦吉尔大学管理学专业毕业,学士学位。曾任台州市椒江区第八届人大代表,信质电机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监事、副总经理、总经理,信质电机(长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浙江信戈制冷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栗县创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千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佳事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共青城矢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共青城弘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东舟祺安(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经理,上海风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诚海同鑫(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浙江恒质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尹巍先生合计持有公司2,123.66万股股份(其中直接持有629.255万股股份,通过上栗县创鼎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1,005万股股份,通过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龙凤呈祥2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间接持有489.405万股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尹兴满先生系父子关系,与公司股东叶小青女士系母子关系,与公司股东尹甄汐、尹梓廷系子侄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尹巍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徐正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年12月出生。2007年2月于信质电机有限公司任职,曾任信质电机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副总监、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浙江信戈制冷设备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成都信质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台州量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信质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信质电机(重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上海敬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信质电机(长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信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经理,信质电机(萍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鸿辉智能机器人(浙江)有限公司董事、经理,台州市信质物资供应有限公司董事、经理,浙江鸿辉电机有限公司董事、经理,鸿鑫辉机器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经理。徐正辉先生持有公司19.50万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徐正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马前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年2月出生,2003年至2007年,任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公司销售科长、大区经理;随后进入汽车咨询行业,为国内外主流车企、汽车产业链企业提供战略和营销咨询服务;2011年至2015年,任职清华大学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工程中心,参与创办北京清佰华通科技有限公司、任职常务副总经理,2014年参与筹建中国电动汽车领域的国家第三方智库中国电动汽车百人会,同期创办中国领先的电动汽车产业平台-电车人;现任公司董事,三斧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三电(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马前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马前程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李立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96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职于工商银行杭州市半山支行,2000年12月加入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杭州办事处(现更名为"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曾用名"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2010年8月起先后任经营管理部部门负责人、高级副经理、计划财务部负责人,2012年12月至2015年10月任经营管理部高级经理,2015年10月至2017年2月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风险总监(总经理助理)兼经营管理部负责人,2017年2月至2017年8月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风险总监(总经理助理),2017年8月至2019年9月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风险总监(副总经理),2019年9月至2021年1月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区分公司风险总监(副总经理),2021年1月至2023年2月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2月至2024年2月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二级专家,2024年2月至今任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二级专家。李立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李立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周苏娇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一级人力资源师,中共党员。2000年起在公司任职,先后担任财务经理、总经办主任、采购部部长、采购总监助理、采购副总监、采购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公司供应中心总监,上海敬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台州市科博智能设备有限公司监事。周苏娇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2.90万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周苏娇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独立董事简历

毛美英女士:中国国籍,1963年10月出生,会计学本科,高级会计师,具有三十多年的财务核算和决策管理经验。曾任临海长途客运公司计财科副科长,浙江台州高速公路建设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计财部副经理,台州市台金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财务处处长,曾任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毛美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毛美英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陈毅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11月出生,同济大学研究生。曾任新加坡RODKY律师事务所中国法律顾问、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主任,合伙人,小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陈毅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毅敏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陈琪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年10月出生,致公党成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国家公派美国布朗大学联合培养博士生,副教授。上海市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研究生、复旦大学应用经济学流动站博士后,曾任职上海商学院金融管理学院讲师。现供职上海对外经贸大学副教授,工商管理学院MBA、硕士生导师,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陈琪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琪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陶开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3年2月至2013年8月任公司国内业务部部长,2013年8月至2021年2月先后任公司生产中心副总监、电动车配件公司总经理、生产中心总监等职,2021年2月至2023年3月任河北信质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曾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电动车事业部总经理,浙江大行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陶开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陶开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的简历

1、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徐正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年12月出生。2007年2月于信质电机有限公司任职,曾任信质电机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副总监、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浙江信戈制冷设备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成都信质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台州量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信质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信质电机(重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上海敬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信质电机(长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信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经理,信质电机(萍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鸿辉智能机器人(浙江)有限公司董事、经理,台州市信质物资供应有限公司董事、经理,浙江鸿辉电机有限公司董事、经理,鸿鑫辉机器人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经理。徐正辉先生持有公司19.50万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徐正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楚瑞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3月出生,东北财经大学本科毕业。2004年12月至2006年4月任美的集团电机事业部预算经理;2006年5月至2010年2月任美的集团电机事业部财务部部长助理、子公司财务经理;2010年3月至2012年12月任美的集团采购中心华东区域财务中心高级经理;2013年5月至9月,任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3年9月至2015年9月,任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成本管理部部长;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楚瑞明先生持有公司19.35万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楚瑞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陈世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05年至2009年7月任职于台州市黄岩元泰工贸有限公司;2009年7月任职于信质电机证券事务部;2011年8月至2019年10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9年10月至2022年11月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上栗县创鼎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昆裕润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陈世海先生持有公司19.35万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世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其他相关人员简历

李婷婷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4年6月出生,湖北工业大学硕士毕业,会计硕士学位。2022年-2024年7月,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内部审计工作。2024年7月任职于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2025年1月至今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李婷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蔡婷婷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1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5年7月至2021年6月任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2021年8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助理,2022年6月至今任浙江信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蔡婷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庆享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整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0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 基金名称 | | 天弘庆享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 天弘庆享 | |
| 基金主代码 | | 010803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 根据法律法规及《天弘庆享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庆享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2025年12月04日 | |
|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25年12月04日 | |
| |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25年12月04日 | |
|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0,000.00 | |
|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0,000.00 | |
| |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0,000.00 | |
|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 |
| 下属分级基金信息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天弘庆享A | 天弘庆享C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10803 | 010804 |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 是 | 是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12月04日起,调整天弘庆享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限制,调整为暂停本基金机构投资者单个基金份额单笔金额1000万元以上(不含1000万元)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且机构投资者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单个基金份额的金额不得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如机构投资者单日累计申购单个基金份额金额超过1000万元,本公司有权拒绝。

(2)本基金个人投资者仍按照2025年9月18日公告进行限制,即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仍为1000万元。

(3)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986-8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四日

#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中债投资级公司信用债精选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0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 基金名称 | | 天弘中债投资级公司信用债精选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 天弘中债投资级公司信用债精选指数发起 | |
| 基金主代码 | | 024538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天弘中债投资级公司信用债精选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中债投资级公司信用债精选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 |
|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 恢复大额申购日 | 2025年12月04日 | |
|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 2025年12月04日 | |
| |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 2025年12月04日 | |
| |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更好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 天弘中债投资级公司信用债精选指数发起A | 天弘中债投资级公司信用债精选指数发起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 024538 | 024539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 | 是 | 是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了更好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12月04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机构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986-8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四日

# 银河中证8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银河中证8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银河中证800指数增强 | |
| 基金主代码 | 025723 |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5年12月3日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银河中证8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银河中证8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银河中证800指数增强A | 银河中证800指数增强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25723 | 025724 |

注:1) 银河中证8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

2. 基金募集情况

| | | | | |
|---|---|---|---|---|
|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 |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2046号 | | |
| 基金募集期间 | | 从2025年11月10日至2025年11月28日止 | | |
| 验资机构名称 | |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 | 2025年12月3日 | | |
|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 | 5,130 | | |
| 份额级别 | | 银河中证800指数增强A | 银河中证800指数增强C | 合计 |
|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254,604,642.48 | 112,680,806.40 | 367,285,448.88 |
|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 | 133,725.42 | 30,924.10 | 164,649.52 |
| 募集份额(单位:份) | 有效认购份额 | 254,604,642.48 | 112,680,806.40 | 367,285,448.88 |
| | 利息结转的份额 | 133,725.42 | 30,924.10 | 164,649.52 |
| | 合计 | 254,738,367.90 | 112,711,730.50 | 367,450,098.40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0.00 | 0.00 | 0.00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00% | 0.00% | 0.00%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无 | 无 | 无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29,705.30 | 100.00 | 29,805.30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01% | 0.00% | 0.01% |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 | 是 | | |
|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 | 2025年12月3日 | | |

注:1、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从基金募集费用中列支,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份(含)。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之后,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也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或本公司网站www.cgf.cn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25-102

#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整计划预留股份完成登记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根据《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园林")拟使用预留的7亿股股份引入投资人,所得资金用于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2、2025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重整计划〉预留股份引入投资人的议案》,确定天津允新安赢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9名投资人认购公司7亿预留股份(以下简称"本次权益变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投资人应缴纳的股份认购款已全部到账,认购的预留股份均已全部登记过户至投资人指定账户名下,投资人均承诺自取得股票之日起锁定24个月。本次登记过户不涉及其他股东的股份变动。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登记过户情况

公司已根据《重整计划》以及股东会决议,于2025年12月2日向各投资人指定证券账户完成相应股票划转,本次权益变动总计700,0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1.67%,具体详见下表:

| 序号 | 认购主体 | 指定股票受让方 | 变动前持股数量 | 变动后持股数量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股份锁定情况 |
|---|---|---|---|---|---|---|
| 1 | 天津允新安赢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允能新开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天津允新安赢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125,925,926 | 2.10% | 自过户至之日起锁定24个月 |
| 2 | 天津允新永赢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允能新开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天津允新永赢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22,222,222 | 0.37% | 自过户至之日起锁定24个月 |
| 3 | 天津允新远赢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允能新开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天津允新远赢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88,888,889 | 1.48% | 自过户至之日起锁定24个月 |
| 4 | 天津允新长赢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允能新开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天津允新长赢新能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59,259,259 | 0.99% | 自过户至之日起锁定24个月 |
| 5 | 天津物诚赢茂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天津物诚赢茂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217,777,778 | 3.63% | 自过户至之日起锁定24个月 |
| 6 | 天津友博远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深圳友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友博远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77,777,778 | 1.30% | 自过户至之日起锁定24个月 |
| 7 | 济南宝东鑫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济南宝东鑫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59,259,259 | 0.99% | 自过户至之日起锁定24个月 |
| 8 | 天津尚越新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天津尚越新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26,666,667 | 0.44% | 自过户至之日起锁定24个月 |
| 9 | 北京逸原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北京逸原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逸原1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0 | 22,222,222 | 0.37% | 自过户至之日起锁定24个月 |

投资人指定股票受让方转让前述股票给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时,应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二、其他说明

1、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仅为协助重整计划执行所用的临时账户,截至本公告日尚余无限售流通股662,157,619股,占总股本比例为11.04%。重整计划资本公积转增股票登记在上述账户期间,将不行使标的股份所对应的公司股东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利益分配请求权等)。

2、公司将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日

#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审计委员会并撤销监事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股东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决定,撤销公司监事,并依据规定程序免去2名监事职务,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不再设监事。

特此公告。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4日

#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湘财周期轮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湘财周期轮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湘财周期轮动一年持有期混合 |
| 基金主代码 | 013623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增聘基金经理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丁洋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包佳敏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 | | | |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包佳敏 | | | |
| 任职日期 | 2025年12月2日 | | | |
| 证券从业年限 | 7.07年 | | | |
|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 1.71年 | | | |
| 过往从业经历 | 曾任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上海期货交易所会员部经理助理、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量化分析经理。现任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策略师、金融工程部总经理、研究部总经理。 | | | |
|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007012 | 湘财长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4年3月4日 | - |
| | 008128 | 湘财长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4年3月4日 | - |
| | 016781 | 湘财研究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4年3月4日 | - |
| | 018930 | 湘财均衡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4年3月4日 | - |
| | 020816 | 湘财红利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4年3月29日 | - |
| | 020779 | 湘财新能源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4年9月4日 | - |
| | 017809 | 湘财鑫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5年2月20日 | - |
| | 010076 | 湘财长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5年5月14日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 否 | | | |
|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 是 | | | |
|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无 | | | |
| 国籍 | 中国 | | | |
| 学历、学位 | 硕士研究生 | | |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 是 | | | |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4日